关于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

2035年）》的实施意见

（征求意见稿）

计量是实现单位统一、保证量值准确可靠的活动，是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国防建设、民生保障的重要基础，是构建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重要支撑。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充分发挥计量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保障作用，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发展现状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市计量工作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旋律，聚焦转型发展，紧扣保障民生民安、经济转型升级和推动科技创新，取得长足进步，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计量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市量值传递溯源体系进一步完善，新建或改造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近200项，保有量达465项，数量居全省第一；县级计量技术机构能力大幅提升，新增强制检定项目86项，全市75%的计量技术机构强制检定能力达到B级以上；专业技术人员队伍不断优化，计量技术机构人员获证占比94%。**计量支撑能力显著提升，**建成首家省电工仪表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为电工仪表产业提质增效提供高质量的计量服务；全市立项或验收计量科研项目50余项，其中省局科研项目9项；新增有效计量检定规程和校准规范23项，其中以第一起草单位主持制订国家标准和部门计量技术规范4项。**计量监管服务不断深化**，全面加强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等领域强制检定工作，重点计量器具受检率达到98%，严厉打击计量违法行为；强化能源资源计量，完成全市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推动能源“双控”目标实现；深入开展“民生计量进万家”、“计量惠民、诚信促和谐”双十工程，计量服务深入百姓生活。

当前，我市处于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的重要时期，也是加速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的关键时期，新的发展机遇和发展目标对计量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制定我市计量发展规划，发展现代计量事业，建设现代先进计量体系，已成为提高我市综合实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的必然要求。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入实施“计量赋能”行动，鼓励和引导社会各方资源和力量，积极推进具有新时代特色的计量技术支撑体系、计量监管体系和诚信计量体系的建设，大力提升计量创新能力、服务水平和监管效能,为推动科技创新、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坚实的计量支撑和保障。

（二）发展目标。到2025年，初步建立满足全市经济发展要求的现代先进测量体系，智慧计量监管水平逐步提高，计量科技创新力、服务效能持续增强，协同推进计量工作的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

**计量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持续完善全市量传溯源体系，稳步提高计量检测能力和技术水平，新建和改造社会公用计量标准50项以上；新增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强制检定项目10项以上，注册计量师执业人数达到120名以上；发挥计量技术支撑保障作用，结合我市产业特点，力争新建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1家以上，支撑产业发展能力明显提升；计量服务活跃度持续提升，每年计量帮扶企业300家以上，形成典型帮扶案例5个以上。

**计量支撑能力显著增强。**围绕我市电气、鞋业、服装、汽车零部件、泵阀五大特色优势制造业为重点，聚焦以数字经济、智能装备、生命健康、新能源、新材料为主的五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深挖产业计量需求，到2025年，完成满足产业发展需要的计量标准、计量测试技术等计量科研成果15项以上；新增国家、行业、地方计量技术规范10项以上。

**计量监管水平显著提高。**健全计量监督管理体系，探索建立新型计量监管模式，推动监管重点从管器具向管数据、管行为、管结果的全链条计量监管体制转变。深化计量领域“放管服”，推进“数字监管”机制。强化民生计量监管，落实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管理，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受检率达到98%以上；加强民生关切监管力度，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推进诚信计量体系建设，营造诚信计量的社会环境。

到2027年，计量科技创新水平大幅提升，关键领域计量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多元共治的计量新格局更加完善。新建和改造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超过60项以上，培育诚信计量示范单位1000家。

到2035年，计量科技创新和服务保障能力大幅提升，综合实力跻身全省前列，建成现代先进测量体系和现代化计量治理体系。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计量基础能力建设，保证量值准确可靠

**1.加强计量标准体系建设。**紧密结合产业升级、科技创新和行政监管等方面的需要，科学规划计量标准建设，推进构建层级分明、保障有力的计量标准基础设施网络。实施计量标准能力提升工程，在食品安全、医疗卫生、节能环保、交通运输、先进制造等重点领域，新建和改造提升一批高准确度、高稳定性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力争在本地区职责清单中，实现强制检定能力全覆盖，解决民生计量难题，填补计量服务和监管技术上的空白。优化资源配置，调动社会各方积极性，参与部门、企事业单位、行业计量标准建设，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新建、改造社会公用计量标准50项以上，满足温州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市市场监管局）

**2.推进计量技术机构建设。**科学规划计量技术机构发展定位，市级计量技术机构在保障强检工作的同时，重点加强应用计量技术研究，开展前瞻性、定制化、全方位计量技术服务，发挥对基层的技术辐射和带动作用；县级计量技术机构要强化法制计量工作，进一步提升强制检定保障能力，加大基础性量大面广的强制检定项目覆盖率，切实维护和保障民生计量服务的公益性，确保持续稳定为社会提供基础性、公共性量值传递与溯源服务。鼓励有条件的计量技术机构建立智能计量管理系统，打造智慧计量实验室。到2025年底，全市新增强制检定项目10项以上,县级法定计量检定机构强制检定能力全部达到B级、A级占比60%以上。（市市场监管局）

**3.加强计量人才队伍建设。**实施计量专业技术人才提升行动，健全计量培训机制，创新培训模式，打造一支业务精干的计量技术队伍。依托重大科研项目、重点建设平台，加大学科带头人培养力度，着力培养高层次计量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打造计量科技创新团队。发挥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带头作用，强化检定人员资质要求，强化注册计量师职业资格制度落实；鼓励企业配备专兼职计量人员，注重计量人员业务水平的提升。加强计量行政管理人员培养，特别是基层监管队伍能力提升，从法律法规、计量技术、监管实践等多方面入手，切实提高基层计量监管人员的综合素质，建设一支懂业务、懂技术、懂管理的复合型监管队伍。（市市场监管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人力社保局）

**4.推动计量工作协同发展。**推动建立区域一体化计量发展新格局，积极参与省、市计量发展战略和规划制定，加强区域合作，参与建立区域量值传递溯源体系，提升我市区域发展计量服务保障和科技创新能力；积极参与区域间计量创新科技合作、计量比对、技术比武和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等活动，推进区域计量能力、结果互认。推动质量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充分发挥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质量基础设施的协同作用，开展“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全链条整体技术服务；推动计量与相关领域技术规范共享共用，强化检验检测、认证认可领域计量溯源性监管，发挥精准计量的科学验证作用。（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

（二）加强计量科研能力建设，推动计量科技创新

**5.研究构建新型量传溯源体系。**以国际单位制量子化变革推动量传溯源体系从“科层式”向“扁平化”发展，积极研究计量器具远程、在线、嵌入式校准技术，推动测量与溯源一体化发展。研究适应复杂环境、实时工况环境和极端环境的新型量值传递溯源方法，解决准确测量难题。完善以社会公用计量标准、部门（行业）计量标准、企事业计量标准为主体的层次分明、链条清晰的计量标准基础设施网络。加快计量标准升级换代，推动图像识别、物联网、MEMS工艺、自动控制以及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在计量标准装置中的应用。（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

**6.推进关键共性测量技术研究。**围绕我市传统优势产业升级，紧贴三大科创高地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产业对计量工作的需求，依托计量技术机构、高校和有关研究机构等，协同开展关键共性测量技术攻关。围绕双碳目标，加强能源资源计量、碳排放计量等领域计量标准的研究；加强对新材料、新能源、先进制造、生物医药等领域的计量测试技术研究。积极参与国家、省计量技术法规和产品标准的制修订工作，不断填补计量测试技术空白点。到2025年，完成计量标准、计量测试技术等计量科技成果15项，新增国家、行业、地方计量技术规范10项以上。（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经信局）

**7.加快推进计量数字化转型。**推动计量深度应用新一代数字技术和信息技术，规范促进计量器具智能化、网络化发展。加强计量测试技术数字化研究，在医疗、交通、能源、环境监测等领域推动计量数字化转型，推动计量数据融合、共享与应用，强化计量数据的溯源性、可信度和安全性。加快计量检定信息化进程，深入推进国家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业务管理平台（e-CQS）应用，迭代完善“温州市数字化计量监管平台”，为计量监管部门、计量技术机构和相关企业提供计量大数据服务。推进计量技术机构数字化转型，全面有效对接e-CQS、浙里检、“浙江质量在线”等数智系统，探索开展远程受理、在线受理、电子证书远程推送等服务。（市市场监管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

**8.建立健全计量科研工作机制。**进一步优化计量科研创新环境，建立健全计量科技经费保障、科技创新机制，不断提升计量科研开发能力和水平。强化产学研结合，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的科研合作与交流，开展重点领域计量技术研究，鼓励和支持计量技术机构面向市场开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加强计量科研合作交流，学习和引进国内外先进计量技术和管理理念，鼓励参与国家、省级重大计量科研合作项目，鼓励开展智慧监管科研创新交流与合作。（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

（三）强化计量技术服务支撑，助力绿色高质量发展

**9.服务产业质量提升。**实施产业计量赋能工程，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重点产业，依托我市传统优势产业，新建一批高水平产业计量测试平台，推动产业计量测试平台积极参与建设质量基础“一站式”服务平台，为产业发展提供全溯源链、全产业链、全寿命周期的计量测试综合服务。推动电工仪表产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省电工仪表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优势，解决电工仪表产业在生产工艺、质量控制、检测检验、新产品研发等方面的“卡脖子”计量技术难题，满足电气行业转型升级的计量需求。到2025年底，新增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1-2家,力争获批筹建国家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1家。（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

**10.服务企业提质增效。**深入开展“优化计量、提质增效”企业帮扶，聚焦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挥计量技术机构、校准机构、各类实验室作用，解决企业在研发、生产、质控、节能减排降耗等方面的突出计量问题，助力企业“测得准、造得精”；引导企业完善与其科研、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计量管理制度和保障体系，合理配备测量设备和计量技术人员，严格测量设备的计量确认和测量过程控制，不断提升企业技术基础和计量管理水平；推广智慧计量理念，推动企业开展计量检测设备智能化、数字化升级改造，提升质量控制和智慧管理水平；推动企业向先进测量体系和能力进行对标达标，并通过企业计量能力自我声明，对先进企业计量经验和做法进行交流推广。到2025年，累计服务企业1200家以上。（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

**11.服务大众健康与安全。**加强公共卫生计量服务体系建设，围绕疾病防控、生物医药、医疗器械、营养与保健食品等健康领域开展关键计量测试技术的开发及应用。强化公共安全、建筑施工、地质勘查、自然灾害和交通安全等安全防护领域计量服务体系能力建设和相关计量器具的监督管理，构建适应新时代发展需要的计量体系。建立动态（可移动）心电图机、医用乳腺X射线辐射源、综合验光仪（含视力表）等计量标准，满足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等民生领域强制检定项目需求。（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应急管理局）

**12.服务“双碳”目标实现。**稳步推进居民生活领域“双碳”工作，出台高质量实施方案，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确保各项工作举措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完善能源资源计量服务，推动能源计量专业实验室建设，增强能源计量技术与标准的研发能力，积极推进碳计量、能源资源计量技术研究和成果转化。加大绿色产品与服务供给，持续推进“能效领跑者”、“水效领跑者”活动，加强产品能效、水效标识计量检测服务和监督管理。有效推进重点用能单位、公共机构和数据中心能源计量审查工作，加强能耗数据分析挖掘和利用，为各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加强节能管理、落实节能奖惩措施以及碳排放管理提供依据，到2025年底，完成全市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审查50家以上，能源计量管理总体水平进一步提升。（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

（四）强化计量监管模式创新，提升计量监管效能

**13.探索计量监管改革创新。**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探索推行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预警防控为特征的非现场监管，依托“浙江质量在线”，不断开发实用、好用、管用场景应用，建设应用民生计量智慧监管平台，构建民生计量数字化闭环监管体系，以计量数字化变革推动计量治理制度重构、系统重塑，推动计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探索新型强制检定方式，由现行的单一周期检定模式向状态评价、大数据实时监控、抽样检定、在线检定等多元化检定方式转变，持续推进水表、燃气表强制检定“二检合一”改革和电动汽车充电桩、加油机等强检计量器具的检定新模式试点改革，不断提升监管水平。（市市场监管局、市发展改革委）

**14.强化民生计量监管保障。**实施计量惠民工程，以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领域为重点，加强计量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基层民生计量保障能力。围绕食品安全、贸易结算、医疗卫生等领域的计量监管需求，加强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能力建设，全面落实民生计量器具强制检定，确保强制检定受检率98%以上。深入实施放心计量行动，持续开展对集贸市场、加油站、餐饮业、商店和眼镜店等的专项监督检查，加强对定量包装商品的计量监督。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乡村民生计量保障，重点围绕农产品生产、销售、收购、加工等环节，加大对涉农计量器具和农资类定量包装商品的计量监管和保障力度，推动计量技术服务向农村地区延伸。（市市场监管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15.推进诚信计量体系建设**。完善诚信计量体系，建立以经营者自我承诺为主、政府部门推动为辅、社会各界监督为补充的诚信计量管理模式。全面开展诚信计量行动，强化经营者主体责任，培养自律意识，以集贸市场、加油站、餐饮业、商店、医院、眼镜店等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领域为重点，推进经营者诚信计量自我承诺活动，选树诚信计量示范单位。建立市场主体计量信用记录，推进计量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落实。 加大计量科普和法制计量宣传力度，营造诚信计量的社会环境。发挥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协会力量，探索内部自我监督，推动经营者自律的工作目标，形成政府监管部门与协会参与的计量共治格局。到2025年，新增诚信计量承诺单位1000家以上。（市市场监管局）

**16.加强计量执法体系建设。**加强计量执法协作，建立健全查处重大计量违法案件快速反应机制和执法联动机制，做好行刑衔接，提升执法效率，加大打击力度。加强计量作弊防控和查处技术研究，规范计量行为和服务。加强计量监督检查，以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计量难点、痛点为出发点，严厉查处制造、销售和使用带有作弊功能计量器具，以及伪造计量数据、出具虚假计量证书和报告等违法行为，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经营秩序。加强计量执法队伍建设，提升计量执法人员业务水平和装备水平，严格执法，提升计量执法威慑力。对举报计量违法行为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奖励。（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计量工作，把计量事业发展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有效衔接，建立健全计量目标责任制，分解细化目标任务，压实责任，明确时间节点，强化实施保障。要及时研究制定支持计量发展的政策措施，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重大困难和问题。

（二）加大政策支持。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加大对公益性计量技术机构的支持，加强计量基础设施能力建设，强化计量监管和基础能力建设，落实公益性计量工作经费预算保障。各县（市、区）制定相应的投资、科技和人才保障支持政策，促进计量科技研发和重点科研项目、科研成果的转化和应用；积极引导社会资源参与产业计量、计量技术、装备研发和应用服务。

（三）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发挥新闻媒介、行业组织、群众团体的舆论引导和监督作用，大力普及计量知识，加强计量文化研究，打造计量核心价值理念，强化计量在生产生活中的支撑作用。推进计量科普基地建设和开放，提升社会各界对计量工作的认知度、认可度和参与度，提升计量文化影响力。丰富计量宣传活动形式，结合主题活动，拓宽社会参与渠道，不断增强全民计量意识，营造良好的计量氛围。

附件：温州市计量发展重点任务指标

附件

温州市计量发展重点任务指标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名称 | 2025 | 指标属性 |
| 1 | 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受检率 | 98%以上 | 约束性 |
| 2 | 新建和改造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 50项 | 预期性 |
| 3 | 新增计量科研成果 | 15项 | 预期性 |
| 4 | 计量科研成果转化率 | 30%以上 | 预期性 |
| 5 | 新增国家、行业、地方计量技术规范 | 10项 | 预期性 |
| 6 | 新增国家级、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 1-2家 | 预期性 |
| 7 | 新增法定计量技术机构强制检定项目 | 10项 | 预期性 |
| 8 | 县级计量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强检能力提升 | B级100%  A级60%以上 | 预期性 |
| 9 | 计量帮扶企业 | 1200家 | 预期性 |
| 10 | 培育诚信计量示范单位 | 1000家 | 预期性 |